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 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智先生主持,应出 席董事6人,实际出席董事6人,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 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相 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: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